

## 油尖旺區議會 第六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工作匯報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油尖旺區議會匯報「第六屆全港運動會」(港運會)的籌備工作。

### 背景

2. 為進一步推廣社區「普及體育」的文化，體育委員會自2007年起每兩年舉辦一屆港運會。港運會是以18區區議會為參賽單位的全港性大型綜合運動會。舉辦港運會的目的是在社區層面提供更多體育參與、交流和合作的機會，鼓勵市民積極參與體育運動，從而提升地區體育水平，增加市民對居住地區的歸屬感；同時促進18區之間的溝通和友誼，加強社區的凝聚力。

3. 港運會的規模及受歡迎程度已得到廣大市民的認同，參與運動員人數由第一屆港運會的1 287名增至第五屆港運會的3 205名。至於參與宣傳及全民參與活動方面，由第一屆港運會的超過10萬人次增至第五屆港運會的超過43萬人次，成為本港體壇兩年一度的盛事。

### 第六屆港運會

#### 組織架構

4. 第六屆港運會擬於2017年4月23日至5月28日舉行，由體育委員會主辦，並由其轄下的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統籌，協辦單位包括18區區議會、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港協暨奧委會)、香港業餘田徑總會、香港羽毛球總會、香港籃

球總會、香港足球總會、香港業餘游泳總會、香港乒乓總會、香港網球總會及香港排球總會；並在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下成立第六屆港運會籌備委員會(籌委會)，負責統籌及組織第六屆港運會的各项工作。民政事務局局長已正式委任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主席湯偉掄先生為第六屆港運會籌委會主席，而籌委會副主席則由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副主席葉永成先生出任。此外，民政事務局局長亦委任周厚澄先生出任第六屆港運會的策劃顧問，為港運會的籌備工作提供意見。有關組織架構見附件。

## 比賽項目

5. 第六屆港運會將繼續保留第五屆港運會的8個體育比賽項目，即田徑、羽毛球、籃球、五人足球、游泳、乒乓球、網球及排球。

## 區議會的參與

6. 18區區議會為港運會的協辦機構和參賽單位，各區議會與該區的地區體育會和康文署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緊密合作，以組織地區代表團參加港運會。

### 6.1 組織地區代表團

組織地區代表團方面，為避免不同身分有可能出現的利益衝突及角色混淆，建議地區代表團成員包括團長、副團長、總領隊、領隊、教練及運動員只可代表一個分區及擔任一個職位/身分。代表團成員最多包括：團長1名、副團長3名、總領隊1名、領隊9名(每項體育比賽及啦啦隊可報1名領隊)及教練16名(每項體育比賽可報2名教練；五人足球比賽及啦啦隊可報1名教練)。總領隊、領隊及教練必須年滿18歲。團長由各區議會委任該區區議員出任，副團長、總領隊及領隊則由區議員、區議會增選委員或地區體育會代表出任。

## 6.2 成立地區籌備委員會

地區籌備委員會的成員除包括區議會代表外，應盡量加入地區體育會代表及康文署代表，以確保籌備委員會的公平和專業性。就成立油尖旺區籌備委員會方面，建議由油尖旺區議會代表、旺角區文娛康樂體育會代表、油尖區康樂體育會代表及康文署代表組成，以處理甄選運動員及其他有關港運會的事宜。

## 文件提交

7. 本文件供油尖旺區議會在2016年5月26日舉行的會議上參考，歡迎各議員提出意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油尖旺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2016年5月

## 第六屆全港運動會組織架構

- 名譽贊助人： 梁振英先生，GBM, GBS, JP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
- 名譽會長： 霍震霆先生，GBS, JP  
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會長
- 會長： 劉江華先生，JP  
民政事務局局長
- 顧問： 馮程淑儀女士，JP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 副會長： 李美嫦女士，JP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 楊德強先生，JP  
體育專員

### 籌備委員會

- 主席： 湯偉掄先生，MH, JP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主席
- 副主席： 葉永成先生，BBS, MH, JP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副主席
- 范偉明先生，JP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副署長(康樂事務)
- 策劃顧問： 周厚澄先生，GBS, JP
- 委員：  
(排名不分先後)
-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代表 (2名)
- 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代表
- 18區區議會代表(各1名)
- 比賽項目的相關體育總會代表 (各1名)
- 賴俊儀女士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康樂及體育)

委員(續)： 黃達明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助理署長(康樂事務)

秘書長： 傅麗珍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總康樂事務經理(大型活動)